

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No. ZHW202505130032

产 品 名 称: 实木双层床

受 检 单 位: 濮阳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

生 产 单 位: 江西丰华教育设备有限公司

委 托 单 位: 濮阳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

检 验 类 别: 委托检验

濮阳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
濮阳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检验检测报告

No.ZHW202505130032

共 4 页 第 1 页

产品名称	实木双层床			商 标	/
规格型号	(2000×900×1750) mm			样品等级	/
委托单位	濮阳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			联系电话	16690998689
生产单位	江西丰华教育设备有限公司			单位电话	16690998689
受检单位	濮阳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			单位电话	16690998689
任务来源	濮阳市党风廉政教育中心		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生产日期	/	封存状态	/	产品批号	/
抽 送 样 日期	/	抽 送 样 人	/	样品 单 编号	250513015
	2025-05-13		付宏伟 侯惠鑫	抽样	/
抽样基数	/	样品数量	1件	样品到达日期	2025-05-13
抽样地点	/	备样地点	/	检查封样人员	卓昱含
检验项目	外观要求-木材、软硬质覆面人造板、木制件表面理化性能-漆膜耐湿热、耐干热、耐冷热温差、人造板甲醛释放量（气候箱法）、木制件甲醛释放量（干燥器法）				
检验/判定依据	GB/T 3324-2024				
样品描述	棕色固体、无包装				
检验结论	经检验，所检项目符合GB/T 3324-2024标准要求。  (检验检测专用章) 签发日期： 2025 年 06 月 13 日				
备注	无备样				

批准：张树华 审核：丁明华 编制：吕书岩

濮阳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№. ZHW202505130032

共 4 页 第 2 页

产品名称	实木双层床			规格型号	(2000×900×1750) mm		
序号	检验项目	计量单位	标准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	检验依据	备注
1	外观要求						
1.1	木材(贯通裂缝)	/	应无贯通裂缝	未检出贯通裂缝	合格	GB/T 3324-2024	/
1.2	木材(虫蛀)	/	木家具中不应有虫蛀现象	木家具中未检出虫蛀现象	合格	GB/T 3324-2024	/
1.3	木材(腐朽材)	/	外表应无腐朽材，内表轻微腐朽面积≤零件面积的20%	外表未检出腐朽材，内表未检出轻微腐朽面积	合格	GB/T 3324-2024	/
1.4	木材(树脂囊)	/	外表和存放物品部位用材应无树脂囊	外表和存放物品部位用材未检出树脂囊	合格	GB/T 3324-2024	/
1.5	木材(节子)	/	外表死节宽度≤材宽的1/3，直径≤12mm（特殊设计要求除外）	外表死节宽度<材宽的1/3，直径为2mm	合格	GB/T 3324-2024	/
1.6	木材(死节、孔洞、夹皮和树脂道、树胶道)	/	应进行修补加工，修补后外表缺陷数≤4个，内表缺陷数≤6个（设计要求除外）	已进行修补加工，修补后外表缺陷数1个，内表缺陷数2个	合格	GB/T 3324-2024	/
1.7	软硬质覆	/	外表应无干花、	外表未检出	合格	GB/T 3324-	/

濮阳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
检验检测报告

№. ZHW202505130032

共 4 页 第 3 页

产品名称	实木双层床			规格型号	(2000×900×1750) mm		
序号	检验项目	计量单位	标准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	检验依据	备注
	面人造板 (干花、湿花)		湿花；内表干花、湿花面积≤板面的5%	干花、湿花；内表未检出干花、湿花		2024	
1.8	软硬质覆面人造板 (污斑)	/	同一板面外表，允许1处，面积在3mm ² ~30mm ² 内	同一板面外表未检出污斑	合格	GB/T 3324-2024	/
1.9	软硬质覆面人造板	/	外表应无明显划痕、压痕、变色；	外表未检出明显划痕、压痕、变色；	合格	GB/T 3324-2024	/
1.10	软硬质覆面人造板	/	外表应无鼓泡、鼓包、龟裂、分层	外表未检出鼓泡、鼓包、龟裂、分层	合格	GB/T 3324-2024	/
1.11	软硬质覆面人造板 (皱纹、疵点)	/	应无明显皱纹、疵点	未检出明显皱纹、疵点	合格	GB/T 3324-2024	/
2	木制件表面理化性能						
2.1	漆膜耐湿热	级	应不低于3级	1	合格	GB/T 4893.2-2020	/

濮阳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№. ZHW202505130032

共 4 页 第 4 页

产品名称	实木双层床				规格型号	(2000×900×1750) mm	
序号	检验项目	计量单位	标准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	检验依据	备注
2.2	漆膜耐干热	级	应不低于3级	2	合格	GB/T 4893.3-2020	/
2.3	耐冷热温差	/	应无鼓泡、裂缝和明显失光	未检出鼓泡、裂缝和明显失光	合格	GB/T 4893.7-2013	/
3	甲醛释放量（干燥器法）	mg/L	≤1.5	1.0	合格	GB/T 17657-2022	木制件
4	甲醛释放量（气候箱法）	mg/m ³	≤0.124	0.108	合格	GB/T 17657-2022	人造板
	以下空白						

注 意 事 项

- 1、 检验报告无本中心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本中心“单位公章”无效。
- 2、 复制报告无本中心重新加盖的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本中心“单位公章”无效。
- 3、 报告无编制人（或主检）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4、 报告涂改无效。
- 5、 除委托抽样检验外，本检验机构不对委托方送检样品的真实性负责，所提供的检测数据仅表示送检样品的质量状态，仅对来样检测结果负责。未经本中心同意，委托方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- 6、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检验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（食品类检验在七个工作日之内，特殊样品需在有效期内），向我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、下达检验任务的行政管理部门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地址：河南省濮阳市绿城路 62 号

邮编：457000

电话：（0393）8967595

传真：(0393)6617009

E-mail:pyjcywb@163.com